

证券代码：300445

证券简称：康斯特

公告编号：2022-044

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北京桑普新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桑普新源”或“子公司”）于2022年12月23日收到政府补助资金2,970万元，占公司经审计的2021年度净资产的比例为3.21%，具体情况如下：

获得补助的主体	提供补助的主体	获得补助的项目	补助金额（万元）	补助依据	会计处理	补助类型
桑普新源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北京市高精尖产业发展专项	2,970	京经信发[2021]84号	递延收益	资产相关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子公司已收到上述补助款项。相关政府补助系以现金形式的补助，且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以后年度是否持续发生具有不确定性。

二、 补助的类型及对公司的影响

1、 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子公司获得的上述补助是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本次补助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将在收到上述款项后确认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之日起，在相关资产的剩余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将递延收益分期计入当期收益，具体的会计处理及对公司相关财务数据的影响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3、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子公司本次收到的 2,970 万元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预计未来（剩余资产摊销期间）影响公司税前利润总额为 2,970 万元。截止公告日，已累计摊销 4.8 万元。

三、风险提示及其他说明

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政府部门要求，合理合规地使用政府补助资金，实现政府补助资金的高效利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具体的会计处理及对公司相关财务数据的影响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有关补助的政策文件；
- 2、政府补助的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7 日